

財團法人雄和教育基金會
115-1年度國中獎學金申請表
彰化市介壽北路 48 號 6 樓

		推薦年月日		
學 生		學校名稱		
姓 名		地 址		
年級班別		校 長		
學 號		教 務 長		
身份統號		經 辦 人		
籍 貫		電 話		
住 所		電 話		
電 話		手 機		
說明：				
() 1	本校經審查合格者三名受獎學生，該名學生並未受領其他獎學金，或有必要者。			
() 2	本獎學金每名新台幣伍仟元整，每校限三名，經郵局轉發。			
() 3	受獎學生上學年學業成績平均達八十分以上，如附成績表。			
() 4	受獎學生本次得獎主要值得獎勵之事績，如附文說明。			
() 5	受獎學生家庭清寒證明，如村、里、鄰長證明，或導師說明之證明附件。			
() 6	受獎學生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之郵政存簿儲金簿封面影本（儲金用）。			

學生簽名	
學生蓋章	

推薦學校	

印

校 長	

印